



中山市财政局文件

中财监〔2019〕80号

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对纳入 2019 年财政监督检查范围的行政事业单位进行公示的通知 (第四批)

市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、《财政部门监督办法》(财政部令 69 号)、《财政部关于组织地方财政部门开展 2019 年度会计评估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(财监〔2019〕13 号)、《关于开展全省“三公”经费使用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》(粤财促改〔2019〕12 号)及《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监管、对照检查巡察发现问题进行专项自查整改的意见的通知》(中财监〔2018〕8 号)等法规文件要求,经研究,我局拟于今年 7 月 16 日起对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开展财政监督

检查工作，现予公示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中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7月11日印发
